**附件2:**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作品征集方案**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举办第七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的通知》（教语用厅函〔2025〕2号）精神，由上海工程技术大学教务处和马克思主义学院承办上海工程技术大学“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具体方案如下：

**一、参赛对象和组别**

参赛对象为全校在校大学生（含研究生）、留学生及在职教师。

分为大学教师组（含高职教师、博士后）、职业学校学生组（含中职、高职学生）、大学生组（含研究生）、留学生组（在华外国留学生），共四个组别。

**二、 参赛要求**

（一）内容要求

1.讲解须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内容应为列入教育部中小学（含中职）统编语文教材、普通高等教育国家级规划教材及高等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的大学语文教材中的一首经典诗词作品。

2.参赛教师应广泛阅读相关书籍，按照课堂教学相关要求，遵循诗词教育基本规律和学术规范，录制以诗词教学为主要内容的微课视频。

3.参赛学生应广泛阅读相关书籍，结合个人生活经验与感受，讲解诗词作品，并阐述诗词的意义与价值，使用多媒体及其他创新形式录制讲解视频。

历年国家级一等奖讲解视频参看“中华经典诵读工程”公众号，各位选手参赛前请先了解和学习优秀获奖作品。

（二）形式要求

参赛作品要求为2025年新创作录制的视频，横屏拍摄，格式为MP4，教师组视频长度为8分钟以内，学生组视频长度为5分钟以内。视频清晰度不低于720P，大小不超过700MB，图像、声音清晰，不抖动、无噪音，参赛者须出镜。

视频开头以文字方式展示作品名称、组别、诗词题目等信息，信息须正确、规范，与赛事平台填报信息一致。不可出现参赛者姓名、指导教师姓名、学校或单位等信息。视频文字建议使用方正字库字体或其他有版权的字体。视频中不得使用未经肖像权人同意的肖像，不得使用未经授权的图片、视频和音频，应使用正确表示国家版图的地图，不得出现与大赛无关的条幅、角标等（被学校推荐选手将由学校统一录制相关视频）。

（三） 其他要求

1. 每人限报1件作品，限报1名指导教师。同一作品的参赛者不得同时署名该作品的指导教师。参赛者应使用规范汉字准确填写姓名、作品名称、所在单位或学校等信息。作品提交日期截止后，相关信息不得更改。

2. 大学教师组（含高职教师）、大学生组（含高职学生、研究生）、留学生组：各高校组织校级选拔活动，推荐优秀作品，每个组别不超过5人。

**三、联系方式**

邮箱：yuweisues@163.com

联系老师：马克思主义学院 花艳红

四、征集时间和报送方式

作品征集时间：4月12日－4月22日（24:00前）。

报名方式：报名提交报名表（见附件1）和参赛视频，邮件以“2025诗词讲解大赛：学号（工号）＋姓名+组别+作品名”为名，发送到yuweisues@163.com 邮箱。相关作品也以同样名称命名。请在邮件中上传独立文件，不要以压缩文件形式发送。如有问题，请通过邮件联系负责老师。

|  |  |  |  |  |  |
| --- | --- | --- | --- | --- | --- |
| 2025年上海工程技术大学“诗教中国” 诗词讲解大赛报名表 | | | | | |
| 选手姓名 |  | 学院／学号（工号） | |  | |
| 电话号码 |  | 邮箱 | |  | |
| 作品名称 |  | | | | |
| 组别 |  | | 指导教师 | |  |